

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局关于规范资质许可管理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电力业务资质许可监管，确保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的真实性与有效性，防范资质申请中弄虚作假行为，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问答手册》（2025版）等相关规定，现就规范我办职称证书审验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事项范围

适用于在我办办理电力业务许可（发电类、输电类、供电类）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新申请、延续、许可事项变更、换领证、人员入职等行政许可事项中涉及的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审核工作。

二、官方查询渠道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我办在行政许可审核中仅认可能够通过以下官方平台查询验证的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1.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www.12333.gov.cn）、“掌上12333”APP及“智慧人社”APP；

2.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门户网站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微信公众号查询系统;

3.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方职称管理系统及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验证系统;

4.其他经国家或省级人社部门授权的职称证书查询验证系统。

持证人员可通过上述渠道查询本人职称评审信息,并在提交资质申请材料时附上职称证书查询截图。

三、不予认可的情形

凡通过上述官方渠道无法查验证书信息(即“无法网上查询”)的职称证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原则上均不予认可:

(一)证书信息未录入全国或湖南省职称管理信息系统的;

(二)通过官方平台查询结果为“无此证”或查询信息与纸质证书不一致的;

(三)未经人社部门核准备案的职称评审委员会违规跨地区、跨单位评审取得的职称证书;

(四)以虚假承诺、伪造材料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职称证书。

对于提供无法网上查询的职称证书办理资质许可业务的,我将不予采信该证书效力,所涉人员不计入资质条件审查范围。

四、工作要求

各有关企业应及时组织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主动自查所持职称证书信息,对于因历史数据未录入等原因暂时无法查询的证

书，相关持证人员应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主动联系原职称评审机构或当地人社部门，申请完成信息核实与补录进网工作。

五、责任追究

办理行政许可企业应对提供的职称证书真实性负责。对于提供伪造、变造证书或存在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一经查实，我办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作出严肃处理，并采取以下监管措施：

（一）对涉事证书不予认可；

（二）对相关企业资质许可申请不予受理或依法撤销已取得的许可；

（三）对相关企业依法开展行政处罚；

（四）将违法行为纳入信用监管。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负责解释。

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

2026年5月6日



附件：

职称证书官方查询指引

查询渠道	网址/方式	适用范围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www.12333.gov.cn—“用人单位服务”—“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掌上12333”APP、“智慧人社”APP	手机客户端下载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微信公众号	微信搜索关注，菜单栏“证书查询”—“职称查询”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中国人事考试网	www.cpta.com.cn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跨省通办服务专区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	湖南省职称管理系统	湖南省内职称信息查询